

# 2020年三亚市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校长）能力提升研修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扎实推进“雁领天涯”名师提升项目，整体提高我市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校长）的专业素质和能力，引领全市中小学教师落实“四个常规”，更好的推动三亚市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培训主题

海南自贸港建设背景下骨干教师的责任和担当。

## 二、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参训者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五育并举的教育观念，提高从事教育教学实践和教育科研的能力，努力成长为我市实施素质教育的骨干和学科带头人，成长为新时代自贸港建设背景下深化我市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推动教育教学工作的排头兵，带动全市中小学教师提高整体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一）职业道德方面。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和爱岗敬业精神，牢固树立献身教育的思想和终身学习的理念；自觉将个人职业追求与新时代教师发展要求、海南自贸港建设结合起来，进一步坚定在新时代自贸港建设热潮中教书育人的理想信念。

（二）知识学习方面。掌握新时代基础教育教学的目标

要求，增进海南自贸港建设背景下教育形势的认识；进一步更新教育教学理念，构建和完善学科知识体系，夯实专业知识功底，在教育教学工作落实“四个常规”。

（三）能力发展方面。着重培养三大综合能力：教育教学能力，自我发展能力，教育科研能力。教育教学能力的重点是学科教学法、现代教育技术的运用、研究学生学习的能力；自我发展能力包括自我规划、自学、自我反思、获取外部信息等能力；教育科研与创新能力包括科研方法、问题发现、课题研究等能力。

### 三、培训对象

三亚市 2018-2022 年市级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校（园）长，共 214 人，具体名单见附件 2。

### 四、培训时间、地点

时间：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26 日。23 日下午报到，26 日下午返程。

地点：三亚南田好汉坡温泉酒店。

### 五、培训内容（见附件 1）

### 六、参训程序

（一）做好报名工作，各单位通知本单位培训对象于 10 月 19 日前通过微信扫描右图二维码报名参加培训。



（二）请各参训人员于 10 月 23 日 14:30--18:30 凭个人身份证办理报到及入住手续。24-26 日培训。本次培训原则上不允许请假，如因特殊情况需请假者，

须出具由学校签字盖章的请假证明手续。

## 七、保障措施

（一）成立 2020 年度全市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能力提高研修工作领导小组，由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院长吕锐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教科研中心，具体负责培训方案的制定和过程指导。

（二）加强研修过程管理。完成本次培训将按规定登记 2020 年继续教育学分。因故未参加研修和未按时完成研修任务的，不予登记学分，并将其情况向学员所在单位通报。学员培训情况作为骨干教师（校长）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经费保障。本项目不收取任何费用，研修期间实行封闭管理（含市域内学员），所产生的食宿费、场租费、学员住宿地点至观摩研讨地点之间的往返交通费由我院按实际费用转付给承办单位。师资费、培训费、资料费、专家食宿费及交通费等由我院负责。参训人员差旅费回单位报销。

- 附件：1. 研修内容及课程安排表  
2. 三亚市 2018-2022 年市级骨干教师（校长）  
名单